

证券代码：430680

证券简称：联兴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借款逾期、银行账户被冻结、土地被裁定查封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兴科技”“公司”）目前存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逾期、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土地被法院裁定查封情况，具体如下：

1、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截至目前银行及金融机构借款逾期情况如下：

借款主体	提供借款方	借款本金金额 余额（万元）	借款时利息 （%）	借款期限
联兴科技	恒丰银行潍坊分行	4,924	5.22	2018.11.15-2019.11.15
联兴科技	潍坊港（天津）保理集团有限公司	2,710	14.4	2019.8.19-2020.2.28
和兴炭素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4,500	6.1	2018.10.14-2019.12.11
联兴科技	东营银行潍坊分行	1,500	6	2019.7.31-2020.1.20
和兴炭素	青海省信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500	13	2018.4.8-2019.3.28
和兴炭素	燎原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650	8.7	2018.6.13-2019.6.12
合计		16,784	-	-

注：和兴炭素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和兴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

序号	冻结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冻结金额	余额
1	农行潍坊滨海开发区支行	15423201040006598	45,300,000.00	29,833.61
2	招商银行潍坊奎文支行	536902012310301	45,300,000.00	70,000.00
3	恒丰银行潍坊分行	853610010122602220	49,000,000.00	5,000.00
4	农行潍坊滨海开发区支行	15423201040006598	30,600,000.00	29,833.61
5	工行潍坊海化支行	1607054319200010469	30,600,000.00	3256.99

6	潍坊银行和平路支行	0206012090037659	30,600,000.00	5406.19
7	潍坊银行潍城支行	802070001421011128	30,600,000.00	310,477.87
8	潍坊银行国际贸易部	6677142080018447	30,600,000.00	10,000.00
9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	11011350637801	30,600,000.00	500.00

目前公司被查封、冻结的银行账户的金额约为 94,300,000.00 元，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8 度）经审计净资产（428,674,054.69 元）的 22%；公司实际被查封、冻结的银行账户的资金余额约为 464,308.27 元，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8 度）经审计净资产（428,674,054.69 元）的 0.11%。被冻结银行账户仍可以收款，但无法对外支付。

3、土地被法院裁定查封情况

经公司向不动产登记部门核实及其出具的编号为 1173 号的《关于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询情况的说明》显示，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土地三宗，情况如下：坐落于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港路以西、大莱龙铁路以南，不动产权证书号：潍国用（2013）第 G068 号，宗地面积：28841 平方米，登记结果为有抵押，有查封。坐落于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港路以西，不动产权证书号：潍国用（2013）第 G067 号，宗地面积：110887 平方米，登记结果为有抵押，有查封。坐落于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工业街南、润丰路，不动产权证书号：潍国用（2013）第 G066 号，宗地面积：50595 平方米，登记结果为有抵押），有查封。因《查询情况的说明》未显示具体查封事项，上述不动产具体查封情况有待公司进一步核实。公司被查封土地最近一期审计净值分别为潍国用（2013）第 G068 号净值 4,177,230.55 元，潍国用（2013）第 G067 号净值 15,319,057.76 元，潍国用（2013）第 G066 号净值 4,126,649.21 元，上述土地合计净值 23,622,937.52 元，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8 度）经审计净资产（428,674,054.69 元）的 5.51%。

二、对公司的影响

1、目前公司部分银行账号被查封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收支造成了一定不

便，并对财务状况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2、目前公司土地被查封后，生产经营场所仍可以正常使用，经营管理人员能够正常履职，暂未受土地被法院裁定查封影响。

三、应对措施

1、公司正积极筹措资金进行相关还款及准备应诉，并尽快与债权人达成一致意见；

2、鉴于疫情影响，公司正积极向相关政府部门申请相关协助，并在政府部门的引导支持下，多渠道和多种方式寻求解决方案，尽最大努力归还债务，争取尽快解除银行账户冻结及土地被裁定查封事项。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面临重大债务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5日